

(上接B342版)

五、履行的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5年8月26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公司对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建设周期可能使用的时间进行延期,该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专项意见说明

(一)董事会意见

董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对募投项目延期是公司根据相关募投项目的实际实施情况、实际情况需要做出的谨慎决定,仅涉及募投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的变化,不涉及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实施方式、投资总额的变更,不会对募投项目的实施造成实质性的影响。

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延期不会对已实施的项目造成实质性的影响,并与现阶段公司的生产经营状况匹配,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延期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的相关规定,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的长远发展规划与股东的利益。

综上,董事会同意《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

(二)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延期是公司根据项目实施的实际情况做出的审慎决定,项目延期未改变募投项目的投资内容、投资总额、实施主体,不会对募投项目的实施造成实质性的影响。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延期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的相关规定,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的长远发展规划与股东的利益。

综上,监事会同意《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

(三)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本次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和监事会审议通过,履行了必要的审议程序。本次事项仅涉及募投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的变化,未调整项目的总投资额和建设规模,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综上,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延期事项无异议。

七、上网公告附件

(一)《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山东威高骨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山东威高骨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8月28日

证券代码:688161 证券简称:威高骨科 公告编号:2025-028

特此公告。

山东威高骨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8月28日

## 山东威高骨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情况

山东威高骨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2025年8月26日以现场及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会议由董事长陈敏女士主持,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sup>(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sup>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内容与事实相符,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sup>(2025年度提质增效回报专项行动方案的半年度评估报告)的议案》</sup>

公司董事会认为:为践行“以投资者为本”的上市公司发展理念,以自身高质量发展助力资本市场,提振投资者信心,切实维护公司全体股东利益,公司将推动落实“提质增效回报”行动方案,通过夯实经营、强化回报,切实提升上市公司的可投性,促进公司持续、健康、高质量发展。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5年度提质增效回报专项行动方案的半年度评估报告》。

3.审议通过《关于公司<sup>(2025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sup>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募集资金在2025年半年度的存放与使用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相关法规、公司关于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于专户并进行集中管理,并与其机构和相关行管部门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监管协议。《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如实反映了公司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5-026)。

4.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对募投项目延期是公司根据相关募投项目的实际实施情况,实际情况需要做出的谨慎决定,仅涉及募投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的变化,不涉及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实施方式、投资总额的变更,不会对募投项目的实施造成实质性的影响。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延期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的相关规定,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的长远发展规划与股东的利益。

该事项的决策和审批程序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7)。

5.审议通过《关于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本次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及决策程序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并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且不会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该事项的决策和审批程序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6.审议通过《关于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认为:为进一步提高分红频率,增强投资者回报水平,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在公司当期盈利、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公司现金流可以满足正常经营和持续发展的需求的条件下进行2025年度中期分红,符合公司经营现状,有利于公司的持续、稳定、健康发展。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进行2025年度中期分红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9)。

7.审议通过《关于进行2025年度中期分红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认为:为进一步提高分红频率,增强投资者回报水平,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在公司当期盈利、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公司现金流可以满足正常经营和持续发展的需求的条件下进行2025年度中期分红,符合公司经营现状,有利于公司的持续、稳定、健康发展。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进行2025年度中期分红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0)。

8.审议通过《关于开展票据池业务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本次拟开立票据池业务可以将公司应收票据和待开应付票据统一在协议银行进行统一管理,通过代理保管、托收等业务,减少公司对各类票据管理的成本,减少公司资金占用,优化财务结构,提高资金利用率。对尚未到期的存量有价票据资产质押,并开具不超过质押金额的银行承兑汇票,用于支付供应商货款或经营发生的款项,有利于减少货币资金占用,提高流动资产的使用效率,实现公司利益的最大化。

该事项的决策和审批程序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及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规定。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开展票据池业务的议案》。

9.审议通过《关于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拟向银行申请的综合授信额度,可以满足公司经营发展的资金需求,有利于公司业务发展。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公告编号:2025-031)。

11.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部分管理制度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认为:为进一步促进公司规范运作,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建立健全内部控制机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公司拟对部分管理制度进行修订。

该事项的决策和审批程序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同意公司对部分管理制度进行修订。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4)。

13.审议通过《关于提升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效率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认为:同意公司于2025年9月12日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将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5-035)。

山东威高骨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8月28日

证券代码:688161 证券简称:威高骨科 公告编号:2025-028

## 山东威高骨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对外投资设立合资公司 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山东威高骨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威高骨科”)的全资子公司山东威高骨科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威高海星”)拟与上海健远医疗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健远医疗”)共同投资设立山东威高智能医疗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合资公司”)。

● 风险提示:合资公司尚未设立,相关业务尚未开展,如果协议所述的出资先决条件未得到满足,存在合资公司无法运营的风险。在未来实际经营中,可能面临经济环境、行业政策、市场需求变化、经营管理、技术研究等方面不确定因素的影响,存在业务拓展不及预期的风险,上述业务对公司未来业绩的影响具有不确定性。

● 公司将密切关注对合资公司业务事项后续进展,积极防范和应对项目实施过程中可能面临的各种风险,并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综上,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三)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和监事会审议通过,履行了必要的审议程序。本次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在保障公司正常经营运作的前提下,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实施和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

综上,监事会同意